



## 红苕 幸福的素食

起步者(广州)

走入广州的一些小巷,会有阵阵诱人的香气袭来,会从你的鼻子钻入你的肺部,再扯动你的味觉和食肠,引得你的脚步挪不动了这就是很多人遇到烤红苕时的情景。

记得有一次,公司会计买了几个烤红苕分给大家吃。我说不吃,我是吃这个长大的。会计惊讶道,真幸福!我说吃红苕长大叫幸福?她说红苕可好吃了,可惜,她老家那里很少有红苕。

关于红苕,我儿时是天天吃。由于老家属于丘陵地势,故水田少山地多。江南有梅雨季节,山地土壤也最适宜种植红苕,所以,年年丰收。红苕对土壤的要求不高,又成活率很高,老家插苕季节一般都是端午前后,雨水是不缺的,女人们围在堂屋里将红苕藤剪成三片叶一段一段的,男人们则戴着斗笠披着蓑衣担着剪好的红苕苗去修整好的地垄里插。

我们小孩子也会帮忙。母亲比划着告诉我,剪红苕苗时剪刀要倾斜着,这样剪的红苕苗的插口就是斜的,不仅方便插,也会让苗插进土壤时降低插口破损,这样,红苕会提高两三天的生长期。别小看这两天的生长期,其实很关键有必要,因为,它结的红苕会大许多,高产。

至今犹记得,那时候,我年年能分到一万多斤红苕,全部窖藏在父亲打的四个地窖里,这可是家里一年的主要粮食。记得父亲说起闹饥荒那几年,我们大队一千五百多口人,没有一人饿死,这全是这红苕的功劳。那时候,人们能吃红苕就是幸福。

可是,到了我大了的时候,红苕更高产了,但是,再好的美味,吃多了就会腻,每餐看到大铁罐里煮着红苕,我的胃就痛。母亲就变着花样弄着吃。蒸、煮、焖、烤、炸、炒、烧、刨成红苕丝、做成红苕干、红苕泡,打苕角,更可加工成苕粉。红苕粉可作佐料,可做成夹苕粉碗,做红苕粉粿,苕粉糊,和沸汤等食用。更让我至今一直怀念的是红苕粉条和红苕圆。

不过,这红苕粉条和红苕圆虽然很好吃,但要经过多道加工。特别是红苕粉条,至今想起加工过程也会打寒颤,为何?是又辛苦有麻烦。要选淀粉含量多的红苕(很硬的白心、紫心红苕),洗干净后去碎苕机碎过,再用滤布袋、包袱和堂王(木制的大容器)在池塘边将碎过的红苕过滤,过几天,才去将堂王里的苕粉取出来放晒架上晒干,然后再通过一系列工序做成红苕粉。这一切都是在冬天完成,所以,等到红苕粉条加工好,母亲的手要裂很多道口子。不过,当餐桌上多了这道美味,母亲觉得再苦再累也值得。

至于红苕圆,是一种很难得的素食,不仅味美,更包含了一种饮食文化,意指一家团圆。这道素菜在故乡过年时是必不可少的一座上宾。我一直搞不明白这许多年来总是喜欢吃,从来没有吃腻过。食材虽简单,加工却很讲究,是按佛家的素食口味烹制的,不能添加佛家所戒食的葱、姜、蒜、葱和韭菜,即禁用动物原料,也禁用植物中五辛。红苕圆可以久藏,每年过年父母亲总是做很多,一直吃到元宵节。

前不久,与十多岁的外甥一起吃烤红苕,我讲起儿时吃红苕的历史,外甥很惊讶,羡慕地说,舅舅,您真幸福!

哦,幸福!我有所所思,忽然就想起母亲那时说的一句话。母亲说,也许有一天,红苕是好粮食。想不到从未进学堂门的母亲一语中的,今天的红苕,是素食之王。

且听

风吟

## 铁笔追出心中画

侯军(深圳)

我与曾平是20多年的老朋友,我们初识时还是同行,他在惠州日报编副刊,我在深圳商报编副刊,当时省里组建了一个报纸副刊研究会,我们自然就成了会友。再加上深圳和惠州是邻居,同行加邻居,自然就走得很近。我们都曾给彼此的副刊约过稿。1996年我从深圳出访归来,他闻讯立即打电话约我写些见闻,记得那篇有关波茨坦《中国茶亭》的文章就是被他催生出来的。由此,我知道曾平是一个好编辑,一个能把作者的好作品催逼出来的编辑,必定会被很多作者铭记在心。我相信,在惠州日报的众多作者中,像我这样因为一篇稿子而把他铭记在心的人,应该还有很多。

后来,曾平从报界消失了,我也一度与他失联。直到有一天接到他的电话,我才知道他调到市里机关去做公务员了。不过,以我对官场的偏见,总觉得像曾平这样有才华有品位却不擅言谈,性格耿介的人,并不适合到那些竞争激烈且另有一套处事规则的地方去,内心还曾隐隐地为他感到惋惜。前几年,我从报纸上看到惠州市曾平一家被评为首届全国书香之家,这是一份含金量很足的光荣,我当即打电话给曾平表示祝贺,也就是在那次聊天中,我得知他近年来迷上了钢笔画。

说实话,我此前对钢笔画一无所知,所有关于钢笔画的知识都是曾平传授给我的。他时常用微信给我发来他的钢笔画新作,还不时传送

一些报纸刊发的他的作品和报道。我受其影响,也开始关注钢笔画这个独特的画种。钢笔是西方人发明的,钢笔画自然也是西方的传统画种。而对中国人来说,钢笔画还是一个引进不过几十年的新画种。曾平接触钢笔画并非刻意而为,他曾跟我说起,他早年受家庭影响,一直喜欢拿个本子勾勾画画。偶然用钢笔为自己的报纸画了一幅城市风景,报社的美编告诉他:你画的这叫钢笔画。他这才知晓其名。从此,由喜欢到痴迷,由随意到精心,由业余到专业。如今,曾平已然是中国钢笔画联盟的理事,参加过各种钢笔画大展且屡屡获奖,在广东乃至全国钢笔画界都有了一定的知名度,其赫成家已是指日可期的事情了。

钢笔画属于易学难工的画种。看似简单,入门也不难。但是深入门径探奥入微,却是曲径盘绕山路险。西方早已是高峰林立,国内也是名家辈出争奇立异。曾平在首次参加国家级大展之后,曾有一段时期不敢拿笔,而是如饥似渴地恶补钢笔画和美术史知识,填充因多年徘徊于圈外所造成的辘轳饥肠。而多年写作和办报带给他的文学素养与艺术悟性,此时则变成了他在艺术道路上披荆斩棘、攻关闯隘的利器。他能在短短十年间就在钢笔画领域脱颖而出,固然令人称奇,殊不知在其身后还闪耀着一个全国书香家庭的金字招牌。对曾平这位饱学之士而言,诗书的滋养、文化的积淀、艺术的贯通和融

凡人

小事

## 重名之趣

王溱(青岛)

我一直为我的名字得意,因为在很长时间里还曾发现有人与我重名,甚至与我名相同的都很少见。

我始终弄不明白,毕业于清华大学给排水专业的三姨为什么会给我起这样一个名字。学理科的三姨似乎对文字并没有太多的研究,但怎么会在几个汉字中偏偏选中这样一个字来充当我的名呢?我查过新华字典,溱字是多音字,既可以读 qin 也可以念 zhen,一个是地方名,溱潼,在江苏,一个是水名,溱头河,在河南。这一南一北的水名和地名,与我无任何渊源,跟家人也无关点牵连,但为什么会按在我的头上,而且终身相伴呢?我一直认为,人的名字虽然只是个符号,却是一个人在世上除了肉体之外的另一个形象,所以极为重要。

见到三姨我提出心中的疑惑,不料三姨思索了一会儿回答:忘了。很是遗憾,但也无所谓了。好在这是个不错的名字,起码避免了重名。尽管有些人有时会误写或误读,但并不影响我的存在,更不影响这个有些生僻之嫌名字鹤立鸡群。

发现有与我完全重名的线索,还要归功于互联网。打开百度,先是出现了同一个叫王溱

斯人

斯语

## 望春风

斯尔然(北京)

长的过门,一夜之间,春与荠菜一起铺天盖地。

也特别嫉妒那些有机会能在春天里远足的人,高山杜鹃开满山冈,水边有朦胧桃红,一路上,遇见牛羊、草甸与桃花沟,晚上住在村落后,数着星星过夜,窗外有风声,吹动檐下茅草。我嫉妒他们能遇见更修长的樱桃桃,嫉妒他们能遇见会说话的布谷鸟,嫉妒他们能遇见更明媚的春。

惊蛰之后,天逐渐暖,即使没有春雷春雨,百虫黄鹂依旧从流年中惊醒。阳光像是掺了陈酿,照人身上微醺,若在晚间出门,多半也不会遇上凉初透的北风。春天最适宜恋爱,春风中的人,不自觉会温柔很多,看春风的脸上,看春风的面上,园中樱花还要再等些时日才开,而杯中樱花晕了水,已在茶汤中飘飘浮浮。见过日本人

合,无疑是其画艺精湛的助推剂和培养基。

两年前,我与曾平有过一次愉快的会面,他带来一批新作给我观赏。这是我第一次集中读到这么多、这么精彩的钢笔画原作,那感觉与在微信上看电子版完全不同。他的画作多以岭南的乡村风景为主题,古树盘根,江河蜿蜒,城郭村舍,田园阡陌。这些景致到了他的笔下,皆被融入了浓浓的诗意,这是因深爱而产生的艺术灵感。他说,多年住在城里,不知为何,梦里总是回乡。这批画作就是他前不久回到河源老家时即兴写生之作。我由此想到,艺术之表现,往往是艺术家心中所有眼中所无的影像。即便是眼中所有,也要用艺术的视角加以再造和变形,使之变得不为寻常所见。钢笔画的特性是方便快捷,擅长描绘眼前景物,但是,如果只是照写真,诗心缺失,则所作无非照相之变种,艺术价值何在?曾平深谙此理,他的画面取舍相宜,重点突出,线条爽利,造型简洁,下笔果断而自信。我还留意到,他尤其善于运用点来表现景物的质感,我笑称他与法国后期印象派的点彩大师 修拉是隔代相知,他却淡然一笑,说你何不说是与宋代 米点山水 一脉相承呢?

丰厚的学养加上过人的勤奋,造就了曾平在钢笔画领域的成功。人们说他是无师自通,我却觉得他有个最重要的老师是无可替代的,那就是 兴趣。有浓厚的兴趣,又选择了一条很僻静很小的道路,凭着其特有的韧性、悟性和诗性,曾平以一支铁笔,直追出心中画(清代画论家蒋和语)。我为这位昔日的同行、今日的画友感到欣慰和自豪,这也是我明知自己是外行,却还不揣冒昧地答应为其画集写下这篇文字的原因。

极深,咖啡有眼睛的话,你敢直视着它的眼睛吗?那是十年前,能有这样浪漫而富有想象的句子,着实令我刮目相看。直到今天我无法印证这篇获奖作品,是不是就是那位作家王溱的,但我想应该是的。因为后来我发现,王溱的小小说中运用的语言许多是充满了激情、浪漫和无尽的想象。并不是每一个人都能恰到好处地驾驭这样的语言。

因为重名,误会就多了起来。几次文友告知,看到你在某某杂志上发表的作品的。开始一头雾水,并没给某某杂志投稿啊!后来发现,作品都是人家那个王溱的。

现在网上能搜得到的王溱,有59位,网下有多少不得而知,肯定是庞大的数字。

中国人多,王姓又是个大姓,重名并不为奇。但以前很少有人用这个名字,现在居然奇多,令人有些纳闷。或许大众化的称呼太多,人们为了避免撞车,另辟蹊径,但这只是一种猜测而已。有些大众化的名字反而在网上并没见重复,这倒是奇事。前些日子,局座 张召忠在一脱口秀节目上说,他的名字居然在网上没有重名的。我不太相信上网浏览了一番,除了发现一位出生于1937年的著名说客及风流散曲作者张召忠外,还真没看到当下另一位张召忠,而张召忠这个名字,并无奇特之处,张姓绝对是大姓,相信重名的不在少数,现在居然都 深藏不露,这足以说明,名人效应有时产生的磁场具有强大的排他力,让人轻易不敢 高攀。

樱花制糕点,盐渍樱花叶包着糯米年糕,红豆馅。街头的糕饼店里有桃花酥买,也是粉嘟嘟的女儿色,馅是莲子红豆沙,花蕊处缀几粒芝麻。

花市一下子热闹了起来。冬日里花也多,可到底不爱这时节,叶片插入泥土中也能活。多肉长得可爱极了,从根茎处生出密密的小枝丫,插到蓬松土里,花发勃勃似春光。买来毛边郁金香与花毛茛插瓶。店家哼唱着小曲,把花毛茛称为洋牡丹。叫洋牡丹也不算错,花毛茛美得可爱,周身挑不出错来,真是薛宝钗,整齐到不可爱。

春天万般好,只是给人许多错觉,误以为世界只余美好,一切花发似旧年。最怕在春日晚上上大课讲古圣先贤,教室中黑压压一片,低头看,是一张张青春的脸。这时节,该去桑间濮上,好想把他们从课堂上赶走,让他们去草地上踏青,就着和煦春风,在月光下谈恋爱。

花开堪折直须折,春风到时无徘徊。

蕙兰

## 小札伦敦印象

姚嘉卉文/图(深圳)



伦敦是个无法只是用美丽来定义的城市。雨中的伦敦正如一位蒙上面纱的少女,晴朗时的伦敦又如一个衣着华丽、仪态万方的贵妇人;白天时的伦敦明亮而充实,夜晚来临时的伦敦又别具一番风情。每每与朋友念及于此,伦敦的多面感总是令我沉迷不已。

伦敦的城市建筑是值得单开一篇细来写的,与法国的城市明显有别的,是,伦敦不单有古老而陈旧的历史建筑物,也有气势宏伟的现代高楼。但即使伦敦富有新意的建筑层出不穷。然而英国人对历史建筑的完整保护令人感佩,当游人走上几百步,会猝不及防扑面而来一处有名有姓有历史出处有美丽传说的古迹。而转过这条大路去另一处大街,英伦独特而娇艳的玫瑰铿锵绽放,香气氤氲中时尚感笼罩。而目力所及中,又见一棵棵树叶婆娑底下,掩映着一栋栋形状迥异的房子,仿佛在诉说岁月轮转时光留情。伦敦有着独特的街边景色,每一家商店的橱窗都如一幅幅不同流派的画作,带给人们温暖而充实的感觉。而在伦敦,当你走在干净而美观的街道上时,当你一抬头便看见一座金碧辉煌的大教堂时,并不觉得突兀或格格不入。它们好像天然地就该在这里,天然地就应该承接人们目光的打量与端详,或许这正是这座城市独特的难以言说的底蕴和美感。我曾经不解,是什么如此天衣无缝地将伦敦的各类新旧建筑衔接在一起而不显杂乱不露怯像,终于,我明白,正是那些娇妍的花儿。伦敦的街头总能看见鲜花,花丛的铺设都富有新意,各式各样的五颜六色的花儿自成一景,看得人眼花缭乱,但这又只是伦敦令人驻足的地方。

伦敦被称为雾都,指的正是伦敦多雨的气候。在伦敦,人们出门都得带上雨伞,倘若一天内能不下雨,便是值得雀跃的事情了。但好在伦敦的雨不大,时间也短,所以英国人出门几乎不撑伞,或许是早已习惯了的缘故吧。在街头巷尾的雨中,总瞧见一群金发碧眼的小孩子自由自在地沿路跑闹着。

伦敦吸引我的,令我流连的不仅是它的景色与文化,还有伦敦人的绅士、淑女风范。那些电影里的关于英国伦敦的教养与礼仪在这里活生生地被感受到,有非常受用的又不觉得隆重恰到好处的。当我们问路时,很多热心英国人总是尽力地帮助我们,哪怕有时,我并不标准的部分发音,他们都一样坦然接受。

当我在此刻想起伦敦时,我忽然想到木心的一句话,凡是纯真的悲哀者我都尊敬,人从悲哀中落落大方走出来,就是艺术家。在我的心里,伦敦就是这样的一个人。

## 连载

主编 刘静

## 吸烟之害:迟到的认识

杨秉辉

吸烟的危害逐步暴露出来,并开始受到人们的关注:1950年《美国医学会杂志》发表名为《吸烟可能是支气管肺癌的发病因素》的研究论文,开启了系统研究吸烟危害之先河。1964年美国卫生及公共服务部发布的健康白皮书指出:吸烟危害健康,应设法减少烟草的消费。直到1994年,美国食品和药品管理局才正式认定尼古丁的成瘾性。有了对尼古丁成瘾性的认识,诸如尼古丁受体阻滞剂等有助于戒烟的药物才逐步开发出来。

虽是迟到了几百年的认识,但终究时代不同了,知识、信息全球化了,吸烟有害健康的认识逐步得到了全球卫生界的认同。不过,卫生界认同了不等于事情就能办好了。由于尼古丁的成瘾性,吸烟稍久之人对其中的尼古丁产生了依赖,一旦停止吸烟便可产生种种不适,若不寻求医药的帮助,吸烟者往往对烟草欲罢不能,难以摆脱。此事让各国政府亦觉犯难:烟草并非毒品,尼古丁依赖者一般并不危害社会,无法立法禁绝。更何况烟草还能提供大量税收,制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各国政府相关政策的制度。于是许多国家的政府只好宣传吸烟有害、规定公共场所不能吸烟等等。

吸烟的历史五六百年,认识吸烟有害健康才60余年,而且最初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医学界的认识也只是局限于吸烟会引起肺癌,而在吸烟者中则有人会反诘:不吸烟者亦会生肺癌。

吸烟对人之危害并不只在于引发肺癌。20世纪80年代人们研究动脉粥样硬化发生的机理时发现:脂肪类物质不是简单地停滞在动脉之中导致动脉阻塞,引发心脑血管病,而是钻入动脉血管壁中导致动脉粥样硬化,进而引发心脑血管病,脂肪钻入血管壁中的先决条件

则是动脉血管壁最内层的膜,即内膜的损伤。而吸烟是损伤动脉内膜的重要原因之一,故吸烟者的动脉粥样硬化来得早、来得严重。丘吉尔先生死于脑卒中看来与他嗜烟不无关系。

近年的研究还表明,吸烟不仅与肺癌、心脑血管病有关,还是致癌因素中的大头,喉癌、食管癌、膀胱癌、肾癌、胰腺癌、肝癌、乳腺癌等的发病因素皆与之有关。肿瘤学家研究认为人类癌症的发生甚至近4成应归咎于吸烟。故若不控烟,防癌之事即无从谈起了。

其实际除了癌症、心脑血管病外,慢性呼吸道疾病,即老慢支(老年慢性支气管炎)的肺气肿、肺心病(肺源性心脏病)等一系列的慢性阻塞性肺病的发生更与吸烟关系密切,甚至据估计,吸烟者最终发生此类疾病的概率在70%以上,其危害面当不在癌症与心脑血管病之下,而此类疾病亦是我国居民死亡的重要原因之一。

据中国居民死因调查显示:心脑血管病为我国居民死亡原因之首,次为癌症,第三即慢性呼吸道疾病。故可明确表述为:成为我国居民主要死因之疾病皆与吸烟有关!甚至有更为直接的表述称,我国现有3亿多烟民,其中至少1亿以上的人员将死于与吸烟有关的疾病!这还未包括被动吸烟造成对生命的损伤。

统计学的结果令人触目惊心,但它显示的却是事物的本质。如今科学昌明,吸烟对健康的危害,其真相已大白于天下,而且对尼古丁成瘾的解脱尚可寻求医药的帮助。人是理性的动物,应该可以在健康与屈从于尼古丁依赖之间做出正确的选择。



## 贴秋膘

汪曾祺

去吃烤肉都是自己烤。因为炙子颇高,只能站着烤,或一只脚踩在长凳上。大火烤着,外面的衣裳穿不住,大都脱得只穿一件衬衫。足够滚烫,解衣磅礴,一边大口地吃肉,一边喝白酒,很有点剽悍豪霸之气。满屋子都是烤炙的肉香,这气氛就能使人增加三分胃口。平常食量,吃一斤烤肉,问题不大。吃斤半,二斤,二斤半的,有的是。自己烤,嫩一点,焦一点,可以随意。而且烤本身就是个乐趣。

北京烤肉有名的三家:烤肉季,烤肉宛,烤肉刘。烤肉宛在宣武门里,我住在国会街时,几步就到了,常去。有时懒得去等炙子(因为顾客多,炙子常不得空),就派一个孩子带个饭盒烤一饭盒,买几个烧饼,一家子一顿饭,就解决了。烤肉宛吃过的名人很多。除了齐白石写的一块匾,还有张大千写的一块。梅兰芳题了一首诗,记得第一句是 宛家烤肉旧驰名,字和诗当然是许姬传代笔。烤肉季在什刹海,烤肉刘在虎坊桥。

从前北京人到野地里吃烤肉的风气。玉渊潭就是个吃烤肉的地方。一边看看野景,一边吃着烤肉,别有一番滋味。听玉渊潭附近的老住户说,过去一到秋天,老远就闻到烤肉香味。

北京现在还能吃到烤肉,但都改成由服务员代烤了端上来,那就没劲了。我没有去过。内蒙也有贴秋膘的说法,我在呼和浩特时听到。不过似乎只是汉族干部或说汉语的蒙族干部这样说。关于手把羊肉,我曾写过一篇文章,收入《蒲桥集》,兹不重述。那篇文章写了一句很重要的话,即羊肉要秋天才好吃,大概要到阴历九月,羊才上膘,才肥。羊上了膘,人才可以去贴。